

# 开平市财政局文件

开财监〔2021〕18号

---

## 2021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查后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关于开展2021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开财监〔2021〕3号）的要求，开平市财政局依法对开平市应急管理局、开平市信访局、开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开平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站、开平市翠山湖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、开平市月山镇人民政府、开平市晋兴会计代理有限公司、开平市水口镇瑞源财务管理服务中心共8家单位进行了2020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。现将检查结果公布如下：

8家单位没有查出违规问题，但个别单位存在会计科目不规范、记账资料不完备、账务处理不够严谨等情况。

针对检查出的问题，开平市财政局依法做出检查结论和处理

决定，责令被检查单位及时改正，进一步加强会计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开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22日印

(共印3份)